

泉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

泉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协助征集 泉州世遗·非遗校园文创作品的函

市教育局：

今年系中韩建交 30 周年，两国政府将 2021~2022 年确定为“中韩文化交交流年”。为进一步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双方的交流，我市与韩国光州广域市拟于今年 11 月举办“文化创意与遗产保护传承”——2022 中韩文化创意论坛（线上+线下模式），期间拟举办中韩文创成果展（校园传承交流）。现商请贵局协助在我市大中专院校中征集泉州世遗·非遗文创作品（征集方案附后），并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将征集作品及相关资料报送我办国际交流科。

附件：泉州世遗·非遗校园文创作品征集方案

泉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15 日

（联系人：刘永祥，联系电话：15260870367）

附件

泉州世遗•非遗校园文创作品征集方案

为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对我市世界文化遗产的认知，加深文化遗产保护意识，促进文化遗产资源传播，拟于即日起至2022年9月30日开展主题为“文化创意与遗产在校园的保护传承”文创作品征集活动。

一、征集范围

面向全市大中专院校全体师生进行征集，可以团体或个人名义提交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作品应反映我市人文、景观、历史等方面内容，可以“泉州：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”22个遗产点，或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元素、技艺等为题材，设计创作视觉传达、数字媒体、文化旅游产品等创意作品。

三、投稿方式

（一）初评

以学校为单位，将作品及说明等资料刻录在光盘，光盘封面备注学校名称，电子资料须包含以下内容：

1. 作品信息汇总表一份（格式附后）；
2. 每个作品需附不多于200字的创作说明和图片1至2张，图片格式为JPG文件，每张图片不超过5MB；

3. 图片、创作说明等资料均以“学校+作品名称+作者姓名”命名。

如果作品需要演示动态效果，可制作视频提交，视频播放时间长度不超过3分钟，分辨率1920*1080，大小不超过500mb。

（二）终评

初评后，将通知作者提交实物作品。作者需在规定时间内将实物作品寄送至主办方指定地点，以便专家组进行终评。

四、作品展览

2022年11月中韩文化创意论坛举办期间，由专家组评审推荐的优秀作品均参与展览，展出时间约为10天。展览期间，泉州与光州两地将由双方策展人或推选代表，进行线上经验交流与优秀作品的展示推介。对入选的所有优秀作品均颁发纪念证书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投稿作品必须实名投稿，作者确保对参评作品拥有独立版权，杜绝抄袭，如有侵权及发生法律纠纷，责任自负并取消参展资格；

（二）主办方拥有无偿使用入选作品开展非营利性活动的权利（包括但不限于博览会等展览展示活动）；

（三）实物作品在参加现场展览的运送、寄送、滞留、保管等过程中若有所损坏，由投稿者负责；

（四）凡报送作品参展的，即视为已确认并自愿遵守本次活动有关版权和创作要求的各项规定；

（五）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。

泉州世遗·非遗校园文创作品信息汇总表